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花仙子 公司提供

序號	5	發言日期	106/02/22	發言時間	19:05:25
發言人	林淑姝	發言人職稱	董事長室經理	發言人電話	2592-2860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				
符合條款	第 49 款	事實發生日	106/02/22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106/02/22</p> <p>2. 公司名稱: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 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 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</p> <p>6. 因應措施: 不適用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105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11,750,000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1,100,000元, 全數以現金發放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 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 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 均由該公司負責。